

中文版只作參考用途

[[請注意，本查詢表格第一頁適用於所有設限市場，而第二頁只適用於有關的市場。]]

致：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
工業貿易署
工業貿易署署長

執事先生：

輸往美利堅合眾國(美國)、歐洲聯盟(歐盟)或加拿大的紡織品
有關紡織產品分類的查詢

煩請貴署為隨付的紡織產品分類。現一併付上有關產品的：
正面及背面彩色照片各一張 / 裁片 (輸往美國 / 加拿大的產品)；或
正面及背面彩色照片兩張 / 裁片和載有本人公司名稱及通訊地址的自貼標籤兩張 (輸往歐盟的
產品)

第一部：適用於所有市場的資料 [註 1]				
(a)	市場	美國	歐盟	加拿大
(b)	詳細描述及特徵			
(c)	式樣號碼			
(d)	性別	男裝 嬰兒	女裝 中性(只適用於成衣)	男童 女童 不適用(只適用於非成衣)
(e)	布料結構	針織 鈎織 梭織 非梭織 其他(請註明)：_____		
(f)	纖維成分	表層 [註 2]： _____		
		經 _____ 塗層 / 層壓 / 浸漬 在表層的內面 [註 3] 其餘裏層： _____		
(g)	針數 (只適用於針織或鈎織產品) [註 4]	適用於美國： 每2厘米針數 _____ (水平) 或 鈎織成衣的針數不能計算(如適用者) 適用於歐盟 / 加拿大： 每厘米針數 _____ (水平) 和每厘米針數 _____ (垂直)		
(h)	貨板尺碼 [註 5]	適用於成人成衣： 細碼 中碼 大碼 加大碼 媽媽碼 其他(請註明)：_____		
		適用於兒童和嬰兒成衣： 以年齡區分的貨板尺碼：_____ (適用於美國和加拿大) 以年齡區分的付運尺碼：_____ (適用於美國) 身高：_____ 厘米(適用於歐盟)， 適用於輸往美國的製成品和雜項項目： 尺碼：_____ 厘米		

第二部：輸往美國市場的產品專用表格 [註 1]		
(i)	輸往美國市場的梭織布料的其他資料	(i) 織造方法： 平紋組織 斜紋組織 多臂提花組織 提花組織 經紗條帶 凸條組織 其他(請註明)：_____ (ii) 染色方法： 紗線染色 布料染色 布料印花 布料漂白 坯布 其他(請註明)：_____ (iii) 結構： 每平方厘米的經向支數：_____和每平方厘米的緯向支數：_____ (iv) 紗線支數： 經向支數：_____和緯向支數：_____ (v) 使用的紗線類別： 粗梳 精梳 長絲 短纖維紗 (vi) 濶度：_____厘米 (vii) 重量：_____克/平方米
(j)	輸往美國市場的針織布料的其他資料	(i) 針織方法： 圓筒形 平針 經編 (ii) 紗線支數：_____ (iii) 濶度：_____厘米 (iv) 針數：每2厘米針數_____
(k)	輸往美國市場的紗線的其他資料	(i) 使用的紗線類別：_____和 (ii) 紗線支數：_____
(l)	額外資料 [註 6]	

公司 / 註冊業務名稱 :
地址 :

電話號碼 :
負責人 :

(簽署及公司印章)

(以正楷填寫全名)
日期 :

注意事項：

本署給予的分類指示，將以本分類查詢表格所載的資料作依據。由於本署未必能核實所有資料，故此申請人應確保所提供的資料正確無訛。

只供工業貿易署填寫

收據號碼 : 答覆日期 :
發出收據日期 : 領取答覆日期 :

第二部：輸往歐盟市場的產品專用表格			
(i)	重量	_____ 克 _____ 克 / 平方米(只適用於布料)	(j) 長度 : _____ 厘米 (k) 闊度 (只適用於布料) : _____ 厘米
(l)	其他資料(只適用於梭織布料)	(i) 布料類別： 薄紗 毛巾布 絨面 (包括燈芯絨) 雪尼爾 簇絨 絹綢/花邊綢眼紗 其他(請註明) : _____ (ii) 使用的紗線類別： 粗梳 精梳 長絲(續長的) 短纖維紗(切段的或廢料) (iii) 進行的前處理、染色或後處理： 紗線染色 布料染色 布料印花 布料漂白 坯布 其他(請註明) : _____	
(m)	額外資料		

註釋

- 請參閱輸往歐洲聯盟市場的有關填寫分類查詢表格的說明。
- 請提供每種紡織材料以百分比計的相對重量資料。如果表層以不同材料的布料製成(例如部分針織及部分梭織、部分粗針織及部分幼針織、部分屬紡織品及部分屬非紡織品、或結構相同但纖維成分不同等)，請在(m)欄提供每種布料的結構和纖維成分，以及相對表面面積的資料。
- 請刪去不適用字眼，以註明是否屬於塗層、層壓或浸漬。如果產品以塗橡膠布料製成，請在(m)欄提供有關布料每平方米的重量(以克計)，以及紡織材料所佔的相對重量百分比。另外，應提供相同產品的布樣(亦適用於以黏合紡織布料或人造/仿毛皮覆蓋布料製成的產品)。
- 請註明按最少 10 厘米 x 10 厘米面積計算，每個方向每直線厘米的平均針數。

公司 / 註冊業務名稱 :
地址 :

電話號碼 :
負責人 :

(簽署及公司印章)

(以正楷填寫全名)
日期 :

注意事項：

本署給予的分類指示，將以本分類查詢表格所載的資料作依據。由於本署未必能核實所有資料，故此申請人應確保所提供的資料詳盡無訛。

只供工業貿易署填寫

收據號碼 : 答覆日期 :
發出收據日期 : 領取答覆日期 :

第二部：輸往加拿大市場的產品專用表格		
(i)	重量	_____ 克 / 平方米 (只適用於布料)
(j)	闊度	_____ 厘米(只適用於布料)
(k)	製造方式	每平方厘米的經向支數：_____ 及緯向支數：_____ (只適用於布料)
(l)	額外資料 [註6]	

公司 / 註冊業務名稱 :
地址 :

電話號碼 :
負責人 :

(簽署及公司印章)

(以正楷填寫全名)
日期 :

注意事項：

本署給予的分類指示，將以本分類查詢表格所載的資料作依據。由於本署未必能核實所有資料，故此申請人應確保所提供的資料正確無訛。

只供工業貿易署填寫

收據號碼 : 答覆日期 :
發出收據日期 : 領取答覆日期 :

有關輸往歐洲聯盟市場紡織成衣方面填寫分類查詢表格的說明

業內人士須對遞交本署作分類查詢的紡織產品作出充分描述。如屬紡織成衣，則須提供下列資料：

- 布料結構（例如梭織、非梭織、針織、鈎織）
- 以百分率計纖維成分（例如 65% 聚酯纖維 35% 棉）
- 如屬經塗層、浸漬、包覆或層壓的布料製造，須註明所使用作塗層、浸漬或層壓等工序的物料種類（例如聚氨酯、聚氯乙烯、橡膠等）、每平方米以克計重量及紡織纖維成份所佔百分比
- 樣本的尺碼（細碼、中碼、大碼、加大碼、媽媽碼等）、性別（男裝、女裝、女童、男童、嬰兒、單性等）及商業式樣號碼
- 擬供穿著者的身高
- 淨重量（以克計）及垂直長度（以厘米計）
- 如有關產品以多於一種布料製成的，則須註明每種布料的結構、纖維成分（以每種纖維所佔相對重量計）及所佔總表面面積（以百分率計）
- 成衣特徵，如：
 - (a) 領口：例如水手領、高圓套領、反領、翻領、方領、V 字領、U 字領、一字領、大翻領、低領、圓領、寬領、重疊領等。
 - (b) 衫領：例如恤衫領、高領、海軍領、中裝直領、卜角領、可卸領等。
 - (c) 衫袖：例如短袖、長袖、極短的衣袖（1/8 袖）、套袖、蝙蝠袖、袖口狹窄，腋下寬大的衣袖、3/4 袖、無袖等。
 - (d) 衫袋：例如貼袋、側袋、有蓋口袋、縱向口袋、胸前口袋、開縫口袋、腰袋、假袋等。
 - (e) 開口處：例如前面/背面全開口、前面/背面部分開口、側面開口、肩膊開口、沒有開口、非重疊式開口等。
 - (f) 門襟/遮鈕蓋：例如內門襟、以右邊覆蓋左邊或以左邊覆蓋右邊的門襟/遮鈕蓋、沒有門襟、假遮鈕蓋等。
 - (g) 肩膊：例如墊肩、衣服的肩部重疊、衣服肩部的位位置較長、露肩、（可調校）肩帶等。
 - (h) 袖口：例如有鈕袖口、羅紋袖口、彈性袖口、關邊袖口、縫邊袖口、管狀縫邊袖口、滾邊袖口、包縫袖口、翻起袖口、捲起袖口等。
 - (i) 衫腳：例如滾邊衫腳、彈性衫腳、縫邊衫腳、包縫衫腳、鋸齒狀衫腳、羅紋衫腳、捲起衫腳、管狀縫邊衫腳、翻起衫腳、未經車縫衫腳、關邊衫腳等。
 - (j) 褲腳/袖腳：例如羅紋褲腳/袖腳、彈性褲腳/袖腳、翻起褲腳/袖腳等。
 - (k) 繫結物：例如鈕扣、扣按壓式鈕扣、拉練、黏貼帶、按壓式鈕扣、鈎扣、鈎眼鈕扣、可調校皮帶/皮帶扣、沒有繫結物等。
 - (l) 緊束物：例如衫腳/腰部有索帶作緊束物、羅紋、橡筋腰帶、衫腳有帶索成結、衫腳有帶索而以鈕扣繫結等。
 - (m) 表面：例如表面（裏面及/或外面）有皮毛或羽毛、抓毛、起絨、呈毛巾布狀、塗有橡膠等。
 - (n) 裏層：例如襯料、墊料、襯墊等。
 - (o) 裝飾物：例如有蝴蝶領結、領帶、花邊領飾、圍巾、網眼、花邊、刺繡、玫瑰花結、串珠狀珠片、裝飾帶等。
 - (p) 其他：例如黏合布料、有兜帽、襪腳、襪腳帶索、工裝背帶褲的護胸及吊帶、吊襪帶、腰帶及（同料）褲耳、鑲衣褲三角片、側縫、打摺、胯部有扣按壓式鈕扣繫結、保護性前襟、無縫背款式、雙排鈕式排列、內藏支撐線圈等。

2. 上述說明並非詳盡無遺，只是為業內人士提供一般指引，以填報分類查詢表格上有關紡織產品的詳細描述。

有關輸往歐洲聯盟市場紗線、布匹、襪褲及
緊身衣褲方面填寫分類查詢表格的說明

業內人士須對遞交本署作分類查詢的紡織產品作出充分描述。如屬紗線、布匹、合成纖維的襪褲及緊身衣褲，則須提供下列資料：-

紗線：

- (a) 以百份率計的纖維成份（例如 65% 聚酯纖維 35% 棉）
- (b) 是否含有切段短纖維或長絲纖維（連續的）
- (c) 是否供零售用
- (d) 粗梳、精梳或其他
- (e) 單紗、多股紗或捻索紗
- (f) 如屬非供零售用的合成（例如丙烯酸纖維、尼龍、聚酯）非變形單紗及黏膠人造絲單紗，須註明“經捻線”、“非經捻線”及每米單紗捻線的轉數（如適合者）
- (g) 如屬羊毛或幼動物毛，須註明貨品的包裝方式，例如成球、束或絞狀，以及重量。

布匹：

- (a) 以百份率計的纖維成份（例如 65% 聚酯纖維 35% 棉）
- (b) 布料結構（例如梭織、針織或鈎織）
- (c) 經漂白或未經漂白
- (d) 是否含有切段短纖維或長絲纖維（連續的）紗線
- (e) 以米或厘米計算供出口的布匹的闊度及長度
- (f) 每平方米以克計的重量
- (g) 如屬經加塗層、浸漬、包覆或層壓的布匹，須註明所使用作塗層、浸漬或層壓等工序的物料種類（例如聚氨酯、聚氯乙烯、橡膠等）及紡織纖維成份所佔百份比率
- (h) 其他加工工序

合成纖維（例如尼龍、聚酯）製成的襪褲及緊身衣褲

每條紗線按下列方程式計算出以「分特」計的重量：

方程式 1：分特 = 10,000 / 公制的數量

方程式 2：分特 = 一條 1,000 米長紗線以克計重量 x 0.1

2. 上述說明並非詳盡無遺，只是為業內人士提供一般指引，以填報分類查詢表格上有關紡織產品的詳細描述。

輸往美國的紡織品
填寫分類查詢表格的註釋

註1

請在適當空格加上 (√) 號。

註2

請提供:

- (甲) 該紡織品每一部分的纖維成份；及
- (乙) 以重量來區分，該紡織品外殼各種組成纖維所佔的百分率。

註3

請刪去不適用字眼。經塗層、層壓或浸漬的產品、或以絨布造成的產品，請在空位內註明塗層、層壓或浸漬的類別及附上相同產品的剪片。

註4

請註明針織或鉤織產品每 2 厘米橫向量度的針數。

註5

尺碼範圍應按年齡計的尺碼填寫，幼童成衣為 0 至 24 個月，女童為 2 至 14 號，男童則為 2 至 20 號。此外，類目 237、359(1)及 659(1)，男童成衣應註明為 2 至 7 號或 8 至 20 號。

註6

請就若干類成衣提供附加資料：

(甲) 以布料紡織結構不同的部份造成的成衣(即部份針織及部份梭織的成衣)、以粗針針織及幼針針織部份製成的成衣、成衣各部份的紡織結構相同，但纖維成份則不同、成衣以紡織及非紡織物料部份組成：

- (一) 可看見表面的百分率；
- (二) 價值的百分率；
- (三) 重量的百分率。

(乙) 套裝、配搭套裝：

- (一) 上身及下身成衣的組件、布料結構和顏色；
- (二) 上身及下身成衣是否以套裝形式包裝及付運。

(丙) 兩面用不同衣料製成的成衣：

- (一) 是否雙面成衣。

輸往加拿大的紡織品
填寫分類查詢表格的註釋

註 1

請在適當空格加上 (√) 號。

註 2

請提供:

- 該產品的組成纖維佔外殼重量百分比，以及佔該產品重量的百分比；
- 組成紡織纖維及非紡織材料(例如塑膠、皮革等，但不計拉鍊、鈕扣或細小裝飾物)各佔的重量；
- 填塞材料及襯裡，例如屬間棉襯裡或是拉絨襯裡。如為後者，須註明該拉絨襯裡的重量(以每平方米多少克計算)

註 3

請刪去不適用字眼。經塗層、層壓或浸漬的產品，請在空位內註明塗層、層壓或浸漬的類別。
請附上相同產品的剪片。

註 4

請註明按最少 10 厘米 x10 厘米面積計算，每個方向每直線厘米的平均針數。

註 5

童裝尺碼：2X 至 6X ； 嬰兒服裝尺碼：零個月至二十四個月。

註 6

請就若干類成衣提供以下資料：

上身

- 衣領、開口(如半/完全開胸)、袖口或衫腳的緊束物(如羅紋束腰帶、衫腳縫邊)、長度(如及腰、至大腿中間部位及膝等)、衫袋(例如於腰部或以下)及袖的詳細資料；
- 前幅及後幅的數目及是否縱向縫合(只適用於套裝、短外衣及西裝上衣)。

套裝、配搭套裝

- 上身及下身成衣的組件、布料結構和顏色；
- 上身及下身成衣是否以套裝形式包裝及付運。

收集個人資料聲明

工業貿易署會確保所有透過申請書遞交的個人資料，均按照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的有關條文處理。

收集個人資料的用途

工業貿易署要求貴號在申請書上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包括：獲授權簽署人的姓名及簽署、公司地址、電話號碼等。此等資料有助本署處理有關申請，並確保有關人士已遵守各項法律上及行政上的規例。在申請書上提供不完備或不正確的資料，將影響本署處理有關的申請，亦可能導致本署對有關人士採取其他行政及／或法律行動。

轉移個人資料

本署會對申請書上的個人資料嚴格保密。然而，本署於某種情況下或會將該等資料向政府其他部門，或向在香港或在其他地方的第三者披露。此等情況包括：為了維護本港的貿易利益；根據法律授權或規定；或獲有關申請人／資料當事人明確同意披露該等資料。

查閱及更正個人資料的權利

本署存有其個人資料的申請人／資料當事人，可根據個人資料（私隱）條例向本署要求查閱其個人資料。本署所提供的個人資料，須收取影印費用。此外，倘資料當事人認為提供予工業貿易署的資料不準確時，則該人士在查閱資料後，可再提出更正個人資料的要求。

聯絡人員

查閱各類申請書及通知書內所載個人資料的人士，可前往本署地下詢問處索取由私隱專員發出的查閱資料要求表格（表格 OPS003）或從本署網頁 (<http://www.gov.hk/tid/chinese/publicform/note.htm>) 下載該表格，填寫後交給本署的下列人員：

<u>市場</u>	<u>負責人員</u>	<u>地址</u>	<u>聯絡電話</u>
美國及加拿大	林擎女士	九龍彌敦道 700 號 工業貿易署大樓 2 字樓	2398 5425
歐盟	陳芷嵐女士	九龍彌敦道 700 號 工業貿易署大樓 M 字樓	2398 5152